

关于对苏州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的问询函

公司一部问询函【2024】第 065 号

苏州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瑞光科技）董事会、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国融证券）：

近期，主办券商国融证券发布风险提示公告，提示你公司生产经营存在第一大股东变更和重大亏损事项。结合我部在挂牌公司日常监管中关注到的其他情况，请你公司对以下事项进行详细说明：

1、关于第一大股东变更

风险提示公告显示，2023 年 7 月，长江医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长江医药”）与瑞光科技股东杨崇民、龚坚康、郑旭初、王右福签署股份转让合同，长江医药拟通过投资关系、协议方式增持 150 万股，占公司股份 30%，各方应当在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本次股份交易。瑞光科技于 2023 年 7 月 13 日披露《第一大股东变更公告》和《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，公告了长江医药通过投资关系成为瑞光科技第一大股东。

经主办券商查阅瑞光科技提供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3 年 12 月 29 日及 2024 年 6 月 20 日的《前 200 名全体排名证券持有人名册》，长江医药尚未被记载为挂牌公司股东。

请你公司：

(1) 结合股份转让合同中约定的交易方式、交易时间、双方权利义务等具体条款，说明合同签订方是否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完成股份交易，后续股份转让合同是否存在实质性进展，是否涉及收购事项；

(2) 说明第一大股东未实际变更的情况下披露相关变更公告的合理性，后续未披露相关进展公告的原因，长江医药与你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，是否存在利益输送和内幕交易。

2、关于持续经营能力

2024 年半年报显示，2024 年 1 至 6 月，你公司净利润为-554,634.50 元，未分配利润为-10,104,506.03 元，实收股本 5,000,000.00 元，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，2024 年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。2023 年半年度净利润为-1,010,607.78 元，2022 年半年度净利润为-750,669.24 元。

主办券商国融证券风险提示公告显示，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，瑞光科技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-10,104,506.03 元。

请你公司：

(1) 结合盈利能力、资产结构及偿债能力等，说明连

续三期亏损的原因，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，拟采取或已采取的改善措施；

(2) 说明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是否经审计，定期报告披露信息与主办券商风险提示不匹配的原因。

请主办券商国融证券核实风险提示公告中经审计相关表述是否错误，如错误，请更正。

请公司收到此函后及时披露，并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，于 5 个交易日之内将有关说明材料发送至监管员邮箱。

特此函告。

挂牌公司管理一部

2024 年 9 月 4 日